证券代码：300712 证券简称：永福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6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
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

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

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 、监事会换届选举情 况

查   >

-ÁP16‚Cz r Â)"1'd¶���ˆq4ú„nò¬MŸ/"&W 4(`�Áo°~1SK`��‡S°��YEªCññ�8&pqB

附件 1：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林一文先生，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
通大学热能工程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林一文先生曾任福建省电力勘测设计
院副总工程师，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建永福集团
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永福电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福毅永帆信
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永
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永福恒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福州博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永福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一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1120%的股权，通过公司控
股股东福建省永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发投资”）、福州永福
恒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诚投资”）、福州博宏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博宏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16.4631%的股权。林一文先生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一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2．王劲军先生，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
工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王劲军先生曾任福建省电力
勘测设计院电控设计部主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福建永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毅永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
事长，甘肃电通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

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省永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州永福恒诚投资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永鑫昌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永福铁塔技术
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劲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0746%的股权，通过公司控
股股东博发投资、恒诚投资、博宏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1.7451%的股权。王劲
军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劲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3．黄炎生先生，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
大学热能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黄炎生先生曾任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
公司工程部主任、总工程师，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装备发展处处长，
中电建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中心临时负责人，中国电建集团武汉重工装备
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中国电建集团长春发电设备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执行董事（董事长）；现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炎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炎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4．刘勇先生，197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
大学热能工程专业和技术经济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师（动
力）、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环保工程师。刘勇先生曾任福建省电力勘
测设计院副总工程师，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总工
程师，福建永福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华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港
华时代智慧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福建省永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州永
福恒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永福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永福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华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永福绿能科
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新能海上风电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永福数字能
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永福运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永福鑫合投资
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永福新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0746%的股权，通过公司控股
股东博发投资、恒诚投资、博宏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0.6838%的股权。刘勇先
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
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
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证
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
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5．钱有武先生，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
建筑工程学院工民建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二级结构师（结构）。钱
有武先生曾任福建省电力勘测设计院专职设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四川云能水利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永福铁塔技
术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福州永福恒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永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福州新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福建永福环保科技集团有限
公司执行董事，福建永福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福建和盛高科技产业有限
公司董事，厦门瑞新热电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有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0698%的股权，通过公司控
股股东博发投资、恒诚投资、博宏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1.5336%的股权。钱有
武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钱有武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6．谭立斌先生，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
大学学士。谭立斌先生曾任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东莞新科电
子厂部门经理，戴尔（中国）计算机公司 NPI 经理，东莞新能源电子科技有限公
司销售经理，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
副总裁；现任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福建永福电力设
计股份有限公司、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快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等公司的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立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与公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谭立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翁国雄先生，196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
党校研究生院经济学（经济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
师。翁国雄先生曾任西藏林芝地区财政局副书记、副局长，福建省财政厅监督局
调研员，福建省资产评估管理中心主任，福建省注册会计师管理中心主任、副处
级高级会计师；现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海通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奋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翁国雄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关联关系。
翁国雄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2．方维忠先生，196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
学法律硕士。方维忠先生曾任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福建
海蜂坤行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福建知信衡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福建致用律
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维忠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关联关系。
方维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3．王占永先生，198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
交通大学土木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王占永先生曾任中山大学智能工程学院
博士后、副研究员；现任福建农林大学交通与土木工程学院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占永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占永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附件 2：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党波先生，198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海大学
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党波先生曾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
公司电网事业部高级项目经理、电网事业部副总经理、生产管理部副总经理；现
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总经理、企业运营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党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0080%的股权，通过公司控股
股东博发投资、博宏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0.0372%的股权。党波先生与持有公
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党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
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证
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
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2．许伟坤先生，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福州
大学勘察技术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师（工程勘察）。许
伟坤先生曾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运营部副主任、总经理工作部
总经理；现任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建永福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伟坤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博
发投资、恒诚投资、博宏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0.0585%的股权。许伟坤先生与
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许伟坤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未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